

证券代码：300802

证券简称：矩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矩子科技）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1992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22.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5,479,402.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5,520,597.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XYZH/2019SHA2025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95,520,597.48

项目	金额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6,947,156.10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26,947,106.10
本期使用金额	50.00
其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手续费	50.00
加：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净收入	10,216,994.78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净收入	9,920,441.92
本期利息净收入	296,552.86
加：理财收入	29,553,636.10
其中：以前年度理财收入	27,850,602.41
本期理财净收入	1,703,033.69
加：以前年度发行费用实际支付和计提数差额	1,965.7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08,346,038.0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寺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公司及子公司苏州矩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矩浪”）、苏州矩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寺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

告出具日，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设立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含已注销）、1 个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寺支行	121935633710102	106,616,903.14	募集资金专户
	121935633710301	-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121935633710804	131,506,366.88	募集资金专户
	121935633710605	-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512905407910501	-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512910276110801	44,903,290.00	募集资金专户
	512910276110508	4,870,865.71	募集资金专户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31040028150157	20,448,612.2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合计		308,346,038.02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原因如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发现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存在不规范行为，工程质量需进一步评估以满足项目后续实施的要求，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处于停工状态。公司前期已积极协调施工单位、建筑分包单位进行建筑材料检测，并推动市场监管部门调查相关事项，但由于施工单位拒绝配合相应检测工作，导致后续工程无法正常开展，施工合同已无法继续履行，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施工单位中电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电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相关诉讼

尚在审理中。因上述与施工单位的诉讼事项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继续开展，公司决定暂缓实施“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该案一审判决，诉讼请求未获支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立案受理。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6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报告期取得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70.3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为 2,000 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期限
------	------	------	------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凤玺壹仟红利定制款 2026 年第 5 期收益凭证	保本 浮动收益类	1,000	2026/6/8-2027/3/8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专享定制款 2026 年第 30 期收益凭证	保本 浮动收益类	1,000	2026/6/8-2027/3/8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08,346,038.02 元，其中 287,897,425.73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部分的余额 20,000,000.00 元，剩余 448,612.29 元存放于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552.0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56.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	否	13,738.47	13,738.47	0	167.94	1.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机器视觉检测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否	7,887.73	7,887.73	0	4,968.73	62.99	2022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925.86	13,925.86	0	19.33	0.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00	14,000.00	0	1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552.06	49,552.06	0	19,156.00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合计	—	49,552.06	49,552.06	0	19,156.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原因如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发现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存在不规范行为，工程质量需进一步评估以满足项目后续实施的要求，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处于停工状态。公司前期已积极协调施工单位、建筑分包单位进行建筑材料检测，并推动市场监管部门调查相关事项，但由于施工单位拒绝配合相应检测工作，导致后续工程无法正常开展，施工合同已无法继续履行，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施工单位中电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电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相关诉讼尚在审理中。因上述与施工单位的诉讼事项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继续开展，公司决定暂缓实施“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该案一审判决，诉讼请求未获支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立案受理。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6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报告期取得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70.3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为 2,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机器视觉检测设备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300.97 万元，主要系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坚持专款专用、科学合理、高效节俭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对募投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项目资金，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3,300.97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2024 年 2 月，公司将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323.90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账户剩余结余资金为未满足支付条件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

	2024 年 11 月，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所涉募集资金投资已经支付完毕，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36,973.54 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节余资金为累计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08,346,038.02 元，其中 287,897,425.73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部分的余额 20,000,000.00 元，剩余 448,612.29 元存放于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